

2025年校级资源库建设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人：陕西青年职业学院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常宁新区鱼包头街123号

成交供应商：北京世纪超星信息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C座710室

一、项目名称：2025年校级资源库建设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567000.00元（大写：伍拾陆万柒仟元整）

2、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并达到磋商文件要求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次项目所需的设备费、人工费、服务费、管理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3、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

①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②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每次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开具合同总价数的等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履行期限、地点：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2025年12月31日。

资源平台必须在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给学校部署完毕并交付使用。

2、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详见附件技术服务要求

2、成交供应商应提供的成果文件：建设3个专业资源库，其中包括8门在线精品课程的录制及附带资源建设，另建设28门课程的知识图谱，录制微课视频100个，每个微课视频时长3分钟。

3、售后服务

3-1、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2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时间4小时内解决；如24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

3-2、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三年。

六、验收

1、验收：由采购人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向供应商出具验收结果，验收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验收依据：设备验收时按照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参数响应表逐条验收，采购人发现相关产品有虚假参数时，供应商承诺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承担相应责任，同时承诺对采购人进行成交金额的全款赔付。

3、验收标准：符合行业相关标准；不得违反国家与学校有关安全保密的规定；适合在网络上公开传播与使用，且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4、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5、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4-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4-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七、保密条款

1、成交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采购人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采购人有权索赔。

2、采购人有义务保护成交供应商的知识产权，未经成交供应商同意，不得将成交供应商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成交供应商有权索赔，但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3、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成交供应商履约延误

2-1、如成交供应商事先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并得到采购人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成交供应商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

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成交供应商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采购人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成交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九、合同组成

- 1、成交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竞争性磋商文件
- 5、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十、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1)种争议解决方式：

-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柒份，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分别执叁份，
备案壹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陕西青年职业学
院。

4、生效时间：2025年9月25日

采购人名称(盖章):

陕西青年职业学院
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常宁新区
金隅嘉华

鱼包头街123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成交供应商名称(盖章):

北京世纪超星信息技术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

大厦C座710室

法定代表人(签字):付国明

电话：010-57239316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航天支行

账号：01090372800120109062572

